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aphite Group Limited

中国石墨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7)

(1)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2)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国石墨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各稱「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趙之翹先生(「趙先生」)因於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事務而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已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於彼終止董事委員會的董事職位及職務後，趙先生將不再擔任本集團的任何其他職務。

趙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趙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由衷致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凱棟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何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先生，47歲，於財務管理及合規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何先生是澳洲註冊管理會計師協會(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Management Accountants, Australia)管理會計師、財務會計師公會(The Institute of Financial Accountants)資深會員及公共會計師協會(The 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資深會員。

自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何先生曾於多家金融機構任職，負責金融項目及股權交易。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何先生在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任職，最後職務為聯席董事，彼主要負責交易流程的開發及管理。何先生亦曾於滙豐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的成員，擔任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其他方式修改)(「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代表。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何先生曾擔任多家金融機構的董事，管理投資組合、監督日常營運、制定風險管理及合規政策。何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擔任香港億邦數字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亦擔任雲賬戶大灣區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

何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七年獲得香港大學金融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碩士學位。

何先生已與本公司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任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應選連任的規定。彼有權就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何先生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參考何先生的背景、經驗、時間投入及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並經董事會批准，並將不時由薪酬委員會審核。彼有權報銷履行董事職責所需的一切合理實付費用。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已確認，彼(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何先生已確認，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何先生之任命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何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国石墨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亮先生及李偉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申士富先生、劉澤政先生、趙婧冉女士及何凱棟先生。